

## 江苏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主要职能	<p>1. 贯彻实施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全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制定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全省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p> <p>2. 负责健康江苏战略协调推进工作，研究提出健康江苏建设的政策建议、制度措施和职责分工并协调实施。</p> <p>3.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部署、政策、措施的建议。</p> <p>4. 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p> <p>5.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全省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省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省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p> <p>6. 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p> <p>7. 监督实施国家颁布的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全省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p> <p>8. 拟订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p> <p>9.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职业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推进全省卫生健康诚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p> <p>10.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落实人口发展规划相关任务。</p> <p>11. 指导全省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p> <p>12. 拟订全省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组织开展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p> <p>13. 拟订全省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p> <p>14. 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等工作。组织指导对外交流合作和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等。</p>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p>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内设办公室、规划信息处、财务处（审计处）、法规处、体制改革处、健康促进处、疾病预防控制处、医政医管处、基层卫生处、卫生应急办公室、科教处、综合监督处、药政处、老龄健康处、妇幼健康处、职业健康处、人口家庭处、宣传处、对外合作处、中医综合处、中医医政处、中医科教处、人事处（人才处）、保健局、老龄办、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等27个处室。机关编制：行政编制195名、行政附属编制22名。厅级领导职数6名、正处长职数32名、副处长职数37名。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实有公务员192人，行政附属人员9人。</p>			
部门中长期战略目标	<p>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精神，牢固树立并自觉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认真贯彻新时期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围绕“健康江苏”建设，以保障人民健康为中心，以促进健康、转模式、强保障为着力点，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加快构建覆盖城乡、优质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实现发展方式由以疾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全面推动我省卫生健康事业科学发展、跨越发展、高质量发展，为群众提供更高水平的卫生健康服务，全方位全周期保障群众健康，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健康需求。</p>			
本年度总体目标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九次和人大十三届四次决策部署，牢牢把握“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新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健康江苏建设为统领，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水平和质量，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满意度，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半年指标值
部门管理	决策管理	中长期规划制定情况	健全	健全
		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情况	健全	健全
		“三重一大”制度落实情况	落实	落实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	规范	规范
		机关工作人员考勤和请销假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机关和委直属单位劳动工资情况	规范	规范
		机关和委直属单位年度考核参与度	100%	有序推进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金与资产管理	财务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预算调整率	≤1%	≤1%
		支出预算执行率	≥80%	≥40%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95%	≥95%
	机构建设与内控管理	信息公开情况	规范公开	规范公开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违纪违法发生数	0	0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90%	≥20%	
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0	0	

全面落实从严治党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制定全面从严治党“三级”责任清单	完成	完成
		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行风）建设责任书逐级签订率	100%	100%
	持续抓好理论武装	开展迎接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	完成	制定活动方案，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开展“党中”学习
		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	12次	6次
	着力强化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基层党务干部培训班	140人	制定培训方案
		发展对象培训班	40人	制定培训方案
	大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组织纪检骨干培训班	1次	制定培训计划
		开展2021年度党组政治巡察	6家	制定巡察工作实施方案
		重要节点监督提醒完成率	100%	100%
	加强公立医院党建工作	开展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质量评价	完成	制定方案
<p>职能1：贯彻实施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全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制定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全省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p> <p>职能2：负责健康江苏战略协调推进工作，研究提出健康江苏建设的政策建议、制度措施和职责分工并协调实施。统筹全省健康促进与健康服务工作</p> <p>职能3：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部署、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p>	重点工作1：科学编制“十四五”事业专项规划	科学编制全省卫生健康“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	100%	启动相关工作
	重点工作2：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省建设	科学编制全省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等专项规划	16个	启动相关工作
		全省三级医院已建成互联网医院比率	≥40%	≥35%
		互联网医院诊疗人次	≥30万	≥15万
	重点工作3：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效	向签约对象开放电子健康档案服务县（市、区）比率	≥90%	≥80%
		实际到位人均补助资金	≥88元	≥44元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80%	≥7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40%
		孕产妇早孕建册率	≥85%	≥40%
	重点工作4：组织实施省委省政府审议确认的立法计划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0%	≥35%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60%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60%
		有序推进职业病防治、精神卫生、传染病防治等立法事项	督促计划的落实，形成相对成熟草案初稿	制定计划表，完成任务分解
		新创建省卫生镇	25个	对各地开展指导培训
	重点工作1：积极开展卫生乡镇创建活动	新创建省卫生村	600个	对各地开展指导培训
		重点工作2：实施居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稳步提高	≥24%
重点工作1：加强医院服务能力建设	推进省级癌症、妇产等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较上年上升	较上年上升	
	县级综合医院达到国家服务能力推荐标准	≥90%	≥80%	
	全省转设县级三级综合医院	3家左右	有序推进	
	重点工作2：落实分级诊疗制度，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	建设家庭医生工作室	200个左右	≥40个
		新建设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	80个	有序推进
		新扶持基层特色科室建设	80个	有序推进
		居民两周患病首选基层就诊比例	70%左右	70%左右
	县域就诊率	≥90%	≥90%	
达到国家基本以上标准的基层机构占比	≥65%	有序推进		
达到国家推荐标准的基层机构占比	≥20%	有序推进		
重点工作1：全力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	建设示范发热门诊	100家	50家	
	规范开展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	100%	100%	
	坚持疫情日报告制度	100%	100%	

部门履职及效果

<p>职能4：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p>	重点工作2：加强疾控体系建设	具备核酸检测能力的县级疾控机构占比	≥98%	≥95%	
		未达标的县级疾控机构的基建项目开工建设	6家	2家	
	重点工作3：强化疾病预防控制	结核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95%	≥95%	
		艾滋病病人和感染者规范随访管理比例	≥90%	≥40%	
		血吸虫病地方病寄生虫病消除与控制任务完成率	100%	有序推进	
		甲乙类法定报告传染病发病率	<120/10万	<120/10万	
	重点工作4：扎实做好卫生应急工作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8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及时率和有效率	100%	100%	
	重点工作5：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	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及时率和有效率	100%	100%	
		法定传染病定期发布完成率	100%	100%	
	<p>职能6：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p>	重点工作1：完善药品供应保障机制	启动老年医院建设	3家三级，15家二级	有序推进
			新增护理院	20家	8家
		重点工作2：完善药品信息监测覆盖率	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比例	≥70%	≥63%
			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专项普及培训人次	≥50万	≥20万
	<p>职能7：监督实施国家颁布的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全省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地方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p>	重点工作1：切实加强医疗质量管理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覆盖率	100%	100%
			开展基本药物配备使用评价	完成	有序推进
	<p>职能8：拟订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等工作</p>	重点工作1：加强职业健康工作	短缺药品信息监测覆盖率	100%	100%
			制定短缺药品省级储备清单，对清单内药品进行定点储备	完成	有序推进
	<p>职能9：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职业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推进全省卫生健康诚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p>	重点工作1：做好生活饮用水水质监测以及食品安全工作	省级质控中心数量	较上年增加	有序推进
			重点工作2：加快健全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	粉尘危害重点行业企业职业病危害申报率	≥95%
粉尘危害重点行业企业接尘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率				≥95%	≥80%
未梢水龙头水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县级行政区覆盖率		100%		100%	
<p>职能10：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落实人口发展规划相关任务</p>		重点工作1：做好人口与家庭工作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主动公开率	100%	100%
			食品企业标准备案按时办结率	100%	100%
			各项卫生监督重点检查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任务完成率	100%	≥50%
	全面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100%	≥50%	
重点工作1：做好健康扶贫工作	<p>对设区市开展综合监管督察</p>	卫生监督人员培训率	100%	≥50%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兑现率	100%	100%	
		全员人口信息覆盖率	≥90%	≥90%	
重点工作1：做好健康扶贫工作	<p>新增普惠托育机构</p>	低收入人口县域内定点医疗机构住院个人自付费用比例	≤10%	≤10%	
		实现低收入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年度免费体检应检尽检	≥95%	有序推进	
		低收入人口大病救治覆盖病种数量	30种	30种	

职能11：指导全省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重点工作2：加大妇女儿童健康保障力度	孕产妇死亡率	<8/10万	<8/10万	
		婴儿死亡率	≤5%	≤5%	
		推进县级妇幼保健建设	新开工2家，建成4家	有序推进	
	重点工作3：强化基层和紧缺人才培养	省级基层卫生骨干人才数	2500人	分解任务、下达资金	
		基层卫生人才培养考核合格率	≥95%	≥9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骨干人才考核达标率	≥95%	有序推进	
		完成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培养任务	1200名	有序推进	
	职能12：拟订全省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组织开展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	重点工作1：深入实施卫生健康科技级创新与成果转化行动计划	建设临床医学中心（创新平台）（跨年工作）	16个	16个
			完成委医学科研项目立项	≥200项	有序推进
			引进医学新技术和推广适宜技术	≥200项	有序推进
培养医学杰出人才（跨年工作）			16个	16个	
建设医学重点学科（实验室）（跨年工作）			50个	50个	
培养医学重点人才（跨年工作）			120个	120个	
培养青年医学人才（跨年工作）			900个	900个	
培育创新团队（领军人才）（跨年工作）		66个	66个		
重点工作2：开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通过率	≥90%	有序推进		
职能13：拟订全省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重点工作1：加强全省卫生健康人才建设	全省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编制情况	健全	健全	
		指导委直单位卫生健康人才申报“333工程”项目资助情况	完成	印发通知，指导申报工作	
		指导全省卫生健康人才申报“双创计划”情况	完成	印发通知，指导申报工作	
		组织全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情况	10万人次左右	有序推进	
	重点工作2：大力培养引进卫生高峰人才	组织全省卫生类高级职称评审	完成	印发通知，组织申报工作	
		对全省卫生拔尖人才进行项目资助数	80名左右	有序推进	
职能14：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等工作。组织指导对外交流合作和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合作与交流	重点工作1：强化对外交流合作	援外医疗队积极参与驻地疫情防控工作	100%	100%	
		组织主流媒体报道卫生健康工作	50篇	25篇	
	重点工作2：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工作	制作健康科普电视节目	200期	100期	
		开展“江苏好医护”典型宣传活动	30篇	制定活动计划	
职能15：承担健康江苏建设领导小组、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等的具体工作。指导省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重点工作1：协调省有关部门推进健康江苏建设	出台《江苏省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方案》	完成	印发文件	
		编发健康江苏建设工作动态	6期	3期	

注：因预算管理关系，部门履职下的二级指标未包含省中医药管理局、干部保健局对应职能，相关预算绩效目标由省中医药管理局、干部保健局编报。